

证券代码：839881

证券简称：瑞尔康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深圳瑞尔康康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相关最新进展

- （一）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二）收到仲裁通知书的日期：2023年9月1日
- （三）诉讼受理日期：2023年8月23日
- （四）受理法院的名称：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 （五）反诉情况：无
- （六）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于2023年8月23日作出（2023）粤0391民初5143号之一民事裁定书，准许原告林文登撤回对第三人深圳华逸晟富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深圳金凡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南天成怡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起诉。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当事人基本信息

1、原告

姓名或名称：林文登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2、被告

姓名或名称：深圳瑞尔康康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树昱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挂牌公司

3、被告

姓名或名称：方晓珍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挂牌公司实控人

(二) 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原告提出的事实及理由：

2016年1月1日，被告二方晓珍作为被告一深圳瑞尔康康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及法定代表人，与原告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第一条第1款约定，被告二将其持有的被告一4%的股权转让给原告；第五条第2款约定，原告可以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算15年内的任何时间要求被告二履行本协议的股权转让过户，被告二必须无条件配合。

原告要求两被告履行股权变更登记手续，但两被告拒不配合。截至原告起诉之日，两被告仍未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原告仍未登记为被告一的股东。

(三) 诉讼请求和理由

1、原告要求两被告将登记在被告二名下4%（持股数400,000）的挂牌公司股份变更登记至原告名下；

2、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两被告承担。

三、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一) 其他进展

本案在2023年8月17日开庭，公司尚未收到一审判决通知书。

四、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一)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各项业务均正常开展，未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诉讼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三)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将会依法提起上诉。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2023)粤0391民初5143号之一民事裁定书

深圳瑞尔康康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4日